

甘肃皇台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甘肃皇台酒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4年10月28日以现场及通讯相结合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于2024年10月18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。公司应参会董事9人，收到有效表决票9张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赵海峰先生主持，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等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公司〈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〉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刊登在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《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2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签订债务代偿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公司董事长赵海峰先生、董事杨建明先生作为关联董事回避表决。

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刊登在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《关于签订债务代偿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甘肃皇台酒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四年十月二十八日